

同济大学新生院济勤学堂

2022-2023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定实施方案

【声明：请同学们及时收取查看原 2022 级社群通知，因个人原因错过通知者视为放弃。】

济勤学堂 2022 级全体同学：

根据学校及学院本科生奖学金评定工作安排，依据《同济大学学生手册》、同济大学各类本科生奖学金评定细则和《同济大学新生院 2022-2023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定细则》等，现启动济勤学堂 2022-2023 学年各类奖学金评定工作。具体如下：

一、奖励对象与奖励标准

- 1、奖励对象与奖励标准按照同济大学各类本科生奖学金评定细则规定执行，具体名额由学校及学院统一下拨。
- 2、国家励志奖学金将根据学堂助学成才服务对象实际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 3、社会活动奖学金将根据奖学金申请人综合材料等实际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 4、根据新生院奖学金评选范围要求，2022-2023 学年济勤学堂各类奖学金以济勤学堂 2022 级学生为评选范围，进行综合评定。

二、评奖条件

（一）基本条件

- 1、符合《同济大学本科生奖励管理办法》和同济大学各类奖学金评定细则中相关评奖条件；
- 2、参评学年中，同济大学新生院学生全面发展“五育”培养及评价方案成绩总分超过 80 分（含 80 分）。

（二）在参评学年中，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经学堂奖学金评审小组认定，并上报新生院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备案，不能参加评奖或降低一个评奖等级：

- 1、《同济大学本科生奖励管理办法》和同济大学各类奖学金评定细则等文件中规定不能参加评奖或降低一个评奖等级的情况；
- 2、其他经学院或学堂认定不能参加评奖或降低一个评奖等级的情况。

三、评奖办法

除本科生社会活动奖学金外，新生院奖学金评定工作均采用综合成绩评选的方式。综合成绩满分为 110 分，其中学习成绩占 100 分，第二课堂成绩占 10 分，具体计算方法见附件

1。

本科生社会活动奖学金综合参评学年相关成绩、社会实践、志愿公益、创新创业等情况进行评审。

四、评审组织

济勤学堂成立奖学金评审小组，具体负责本学堂各项奖学金的评定，由学堂执行院长、学堂副院长、专职辅导员、教务员、兼职辅导员代表、班主任代表、22级学生代表及类内专业学院二年级辅导员组成，共计14人。

组长：乔非、王凯文

组员：臧蓓华、刘一呈、郑凯新、孙洁、刘学玲、张娟楠、曹森、王智炀及类内专业学院二年级辅导员。

五、评审流程

1、提交第二课堂成绩附加分证明材料，具体要求如下：

① 材料要求：学生提供2022-2023学年在校期间的第二课堂成绩附加分证明材料，加分清单见附件2，以正式获奖证书为准，证书落款时间须在**2023年7月30日前**（含7月30日），第二课堂成绩基础分无需提交；

② 提交方式：**2023年9月17日中午12点前**提交**证明材料原件的扫描件**（每页材料务必在右上角写好原班级、学号、姓名后再清晰扫描，每份材料需以“**序号-材料名称**”命名，材料名称按照加分清单奖项命名）及**《第二课堂附加分汇总表》**（附件3）；上述材料发送至邮箱：jqpjpy@163.com，邮件名称格式为：《**申请加分材料-学号-姓名**》。

注：所有奖学金的第二课堂成绩附加分均需在此时间提交，因任何主客观原因致使逾期未交材料或材料标识不清或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材料，直接视为放弃奖励加分，不得补交或申请异议。

③ 告知查收结果：凡学堂收到加分材料后将于**9月18日16点前**通过邮箱人工回复，如届时未收到学堂查收回复，请务必于**9月18日24点前**发送《查收加分材料异议+学号+姓名》命名的邮件至jqpjpy@163.com，学堂评审小组将确认实际情况并邮件答复异议结果，迟交（晚于9月17日中午12点）的材料不得参与加分认定，且不接受任何提请补交材料的异议申请。

④ 告知加分结果：学堂评审小组计算加分后，将于**9月20日12点前**通过QQ或邮件告知申请加分人其第二课堂成绩附加分结果，如届时未收到加分结果通知，请务必于**9月20日24点前**发送邮件《申请告知加分结果+学号+姓名》至jqpjpy@163.com，所有加分结果将于**9月21日15点前**最终确认，该成绩将作为济勤学堂各类奖学金评选（除社会活动奖学金）中的基础数据，此后不再接受任何关于奖学金综合评定加分环节的异议申请。社会活动奖学金还需提供申请表等其他材料，请关注班群大群后续通知。

2、学习成绩得分：教学管理部门统一提供每位学生参评学年成绩，无需学生提交。

3、学堂奖学金评审小组依据学习成绩得分和第二课堂成绩得分计算综合成绩，依据当年各类奖学金名额分配情况、学生学习成绩排名、综合排名等，确定各奖项拟获奖学生名单并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上报学校审核。

4、拟推荐获奖学生按学校要求在系统内填写申请并提交；

5、奖学金评审过程中，如有异议，可在评审、公示等相关流程的截止时间前（详见各类奖学金公示文件与通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反馈至瑞安楼 605B 或

jqpjpy@163.com，逾期异议不予回复。

六、其他说明

1、所有材料应在规定日期前上交，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2、对在评审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的学生，一经查实，除追回所得外，将依据校纪校规给予严肃处理。

3、社会活动奖学金需符合评奖条件的学生提交申请表方可参评，具体申请要求另行通知；其他奖学金则默认所有符合该奖学金评奖要求的学生均参评。

4、一切有关新生院 2022-2023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奖文件、通知等均不得截图、上传、传播至任何外网，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

5、本实施方案未尽事项由新生院济勤学堂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65983056。

同济大学新生院济勤学堂

2023 年 9 月

附件 1:

同济大学新生院奖学金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综合成绩满分为 110 分，其中学习成绩占 100 分，第二课堂成绩占 10 分。

一、学习成绩的计算

学习成绩得分=参评学年个人平均绩点 × 20。

注：学生个人平均绩点的计算方法以《同济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为准。

二、第二课堂成绩的计算

第二课堂成绩由基础分和附加分组成。其中基础分满分 8 分，新生院“五育”学生培养及评价方案总分超过 80 分（含 80 分），即可获得基础分 8 分。

附加分满分 2 分，涵盖大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相关的第二课堂奖项，包括但不限于思想政治类、科技创新类、学科竞赛类、体育竞赛类、文艺比赛类、社会实践类等获奖，具体加分规则如下：

1. 凡个人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项，一等奖计 1.5 分，二等奖计 1.1 分，三等奖计 0.6 分；

2. 凡个人获得校级奖项一等奖计 0.5 分，二等奖计 0.3 分，三等奖计 0.1 分；

3. 团体获奖，每人分数=对应个人奖项分数*加分系数 N/团体人数,不同完成人数目对应的加分系数如表 1 所示。

表 1 不同完成人数目对应的加分系数

参与总人数	2-5 人	6-10 人	11 人及以上
加分系数 N	2	2.2	2.4

4. 名次类奖项，第一名计一等奖，第二、三名计二等奖，第四至六名计三等奖，其余名次不予加分。

5. 其他说明：

(1) 加分奖项及奖项等级，由各学堂奖学金评审小组讨论决定；

(2) 同一作品在不同级别的竞赛中获奖，按最高级别的奖项计；

(3) 附加分可累计，最高不超过 2 分。

附件 2:

新生院济勤学堂 2022 级奖学金加分清单

序号	省部级及以上奖项	
1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省部级
2	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	省部级
3	上海市大学生数学竞赛	省部级
4	全国大学生学术英语词汇竞赛	省部级
5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省部级
6	CCPC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省部级
7	CCF-CCSP 中国大学生系统与程序设计竞赛	省部级
8	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亚洲区域赛	省部级
9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省部级

序号	校级奖项	
1	同济大学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校级
2	同济大学物理竞赛	校级
3	同济大学创新物理实验设计竞赛	校级
4	同济大学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	校级
5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同济大学校内赛	校级
6	同济大学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校级
7	同济大学数学竞赛	校级

其他未列奖项，提交材料后由评审小组裁定

附件 3: 《第二课堂附加分汇总表》(另附)